

# 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---

## 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关于 2023 年度浙江省高级经济师职称评审 面试答辩有关事项的通知

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省直有关单位：

根据 2023 年度省高级经济师职称评审工作安排，拟于近期组织省高级经济师职称评审面试答辩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参加人员

所有评审对象。无故缺席取消参评资格。

### 二、面试答辩方式

采取视频面试答辩方式。个人须自备答辩设备（手机、平板或带摄像头的笔记本电脑），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参加答辩，身份证件信息与申报材料不一致的不得参加面试答辩。

### 三、面试时间

（一）决策类评审对象：10 月 20 日—21 日两天，每人 10 分钟。

（二）实务、研究类评审对象：10 月 23 日全天，每人 10 分钟。

面试答辩上午 8:30 开始，下午 1:30 开始。工作人员将提前一天组建微信群，并联系邀请评审对象进入微信群，答辩具体时

间和安排将在群内公布。

#### 四、面试答辩程序

（一）个人准备独立的面试答辩环境，要求无干扰、明亮、安静、不逆光以及具有良好的网络环境，不得出现除评审对象之外的其他人员。面试答辩环境必须是真实环境，不得使用虚拟背景、更换视频背景。不得播放录音代替作答，不得录屏、录音或拍摄，一经发现取消评审资格。

（二）评审对象提前进入评委会办公室组建的微信群，并下载安装最新版“腾讯会议”APP。

（三）评审对象根据评委会办公室提供的面试答辩链接，提前15分钟进入会议“等候室”，评委会办公室按照面试答辩顺序，邀请评审对象进入会议界面，评审对象应开启麦克风和摄像头，关闭不必要的软件。

（四）评审对象进入评审会议界面后，向专家展示个人有效身份证件，并360度旋转答辩设备，以便工作人员检查面试答辩环境。

（五）评审对象根据专家提示开始面试答辩。

（六）面试答辩结束，评审对象按照工作人员指令停止答题，退出会议界面。

请各地各单位务必及时通知评审对象，按要求做好面试答辩

准备。联系电话：省人社保厅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，  
0571-81050048、87056713。

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

2023年10月16日

